

# 中華民國童軍參加 2020 年美國童子軍夏令營國際輔導員 甄試辦法

一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二、報名手續：

1. 填寫報名表，由團務委員會簽名後送所屬縣市童軍會核轉。請縣市童軍會審查報名人員是否辦理三項登記。
2. 請撰寫英文自我介紹一篇，連同報名表一併繳交。文長 500 字，請敘述個人經歷(童軍、求學、工作等)及報名參加此一活動之動機與期待。
3. 請依美國童軍總會專科章項目，擇一規劃教案(中英文皆可)，連同報名表繳交。教案包含四堂課程及一堂考核，每堂 40 分鐘。(項目及標準請參考：<https://www.scouting.org/programs/scouts-bsa/advancement-and-awards/merit-badges/>)

三、報名資格：

1. 凡年滿 18 至 30 歲，履行登記之羅浮童軍或服務員均可報名參加。
2. 了解童軍運動之原理及方法，並有參與及操作經驗。
3. 了解童軍運動在台灣發展的歷史及現況。
4. 品性端正，具服務熱忱，身體健康能適應長期露營生活。
5. 英語聽說能力良好。

四、錄取名額：4-6 名

五、甄試時間：民國 108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09:00-下午 05:00

六、甄試地點：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23 巷 9 號童軍會館。

七、甄試報名費：甄試報名費新台幣 300 元，請於 12 月 14 日甄試時於現場繳交。

八、甄試項目：

1. 中英文筆試：童軍常識、中英文翻譯。
2. 中英文口試。
3. 專科章課程試教(請依報名時繳交之教案，準備 10 至 15 分鐘之英文試教，道具請自備)。
4. 專長、文化展示(請準備 5 至 10 分鐘之個人專長、我國文化、傳統民俗等英文展示，道具請自備)。

九、經費：

1. 獲錄取之參加人員應自行負擔經費，包括簽證及前往美國之來回機票。
2. 營地服務期間，由美國童軍營地發給之工作津貼(因營地服務工作職位有所不同)，並依美國相關規定扣除稅金。
3. 美國童軍總會自 2013 年起不再補助簽證費或交通費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1. 美國夏令營輔導員經本會甄試錄取後，需填寫申請表(並有師長 2 人以上推薦)及體檢表，並在民國 109 年 2 月初向美國童軍總會提出推薦申請，由美國童軍總會分派服務營地。
2. 申請表格及詳細填表說明及截止日期，將隨同國內甄選錄取通知寄發。原則

第一次說明會訂於 109 年 1 月 25 日(星期六)舉行，另行通知。

3. 自 2015 年起，申請者尚需檢護照影本及英語能力成績證明，如英語測驗成績、學校機構開立之正式成績證明。
4. 美國童軍夏令營通常於 5 月底或 6 月初即開始營期，營地服務時間約 6-11 週。學生或在職服務員請考量學業或工作要求，如能配合美國童軍夏令營營期前往美國，獲分派營地錄取機會較大。
5. 有鑒於美國童軍總會近年錄取輔導員人數逐漸減少，自 2017 年起，錄取參加美國夏令營之伙伴，總會不再協助第二次申請服務之機會。
6. 參加人員經錄取後，應於出發前繳交代表團行政費每人新台幣 1200 元整。
7. 詢問電話：02-2740-1336 分機 118 國際組張文鑫先生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陳報總會理事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